



## 從耶穌的生活認識祂

經文：賽53:1-6

引言：

耶穌的生活是照父神在聖經上所寫，所預言的生活(來10:7,10)。

一．為童女所生(賽7:14; 太1:18,20-22)。

二．生在伯利恆(彌5:2; 太2:4-6)。

三．逃難到埃及，又從埃及出來...稱為拿撒勒人(何11:1; 太2:13-23)。

四．祂常受人輕視(賽53:2-3; 路4:22)

“這不是約瑟的兒子嗎？”先知在本鄉不受人悅納，會堂的人趕祂出去(路4:28)。當祂醫治生來的癱子時，人議論祂說，除了神誰能赦罪(路5:21)。當耶穌向罪人傳福音時，人議論祂與罪人同吃飯(路5:29-30)。

五．祂常經憂患(太9:35)

祂見許多人的無知犯罪，受疾病的困擾就憐憫他們。祂見哥拉汛，伯賽大人看見神蹟，聽祂講道而不悔改，就嘆息責備(太11:20-24)。祂見人只求神蹟而不信神的權能，就嘆息說這個淫亂邪惡的世代(太16:1-4)。祂看見猶太人常殺害先知而不悔改就哀哭(太23:37-39)。所以主在世三十多年，人說祂已經有五十歲了(約8:57)。

六．祂為世人過犯受害

祂為救贖人的罪就親身擔當我們的罪，被釘死在十字架上，所以祂是獨一的救主(路23:1-49; 彼前2:22-25)。

七．祂親身成為贖罪祭

永遠救贖我們脫離罪的勢力(賽53:10; 來9:1-10; 10:10-14; 林後5:21)。

結論：

祂一生的生活是按神的旨意而活，為救人類而活。所以加拉太書2:20說，祂是愛我為我捨己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